

「中華全國文藝界抗敵協會香港分會」

(一九三八—一九四一)

● 盧瑋燮

組織及活動

第三屆 ⑳ (一九四一年度)

(一)理事九人：

許地山、葉靈鳳、楊剛、林煥平、戴望舒、茅盾、夏衍、端木蕻良、喬木、宋之的、周鋼鳴、郁風、蔡磊、林林。

(二)候補理事六人：

許地山、林煥平、蔡磊、陸丹林。

(1)總務部——

葉靈鳳、郁風、周鋼鳴。

鳴。

(3)研究部——

楊剛、夏衍、茅盾、喬木、端木蕻良。

(4)宣傳部——

戴望舒、宋之的、林林。

(四)會報編輯委員會：

葉靈鳳、戴望舒、楊剛、周鋼鳴、林林。

看以上開列的名單，人選在文藝界均有一定分量，理應構成一較理想的核心力量，可惜他們因局勢動盪及個人生活問題，流動太大，加上私人事務繁忙，對會務的推動，並無助力。只有部分留港時間較長、工作崗位較穩定的幹事如許地山、楊剛、戴望舒、葉靈鳳、林煥平等，努力支撐局面。

第三節

名稱的更易

「中華全國文藝界抗敵協會」，簡稱「文協」，各地的分會按理應稱為「中華全國文藝界抗敵協會某地分會」。據會章規定如該地會員不足十人，則改稱為「某地全國文藝界抗敵協會通訊處」⑳。

一九三九年三月，留港的「文協」會員超過十人，組成的分會名稱，卻一變再變，情況較其他各地特別。根據正式見於報刊中的該會名稱則相當混亂。曾用過的名稱包括：「中華全國文藝界協會留港會員通訊處」、「文協香港辦事處」⑳、「文協」、「文藝協會」、「中華全國文藝界協會香港分會」、「中華全國文藝界抗敵協會香港分會」。現試分析各名稱更易原因如下：

(一)「中華全國文藝界協會留港會員通訊處」：

此名由成立開始採用，一直沿用至一九四〇年四月。此名稱較特殊，一是隱去「抗敵」二字，二是當時留港會員已超過十人⑳，但仍稱「通訊處」，不符會章規定。

據《組織概況》中，就有：「決定名稱爲『中華全國文藝界協會留港會員通訊處』」。

處」，以適環境。」的解釋。所謂「以適環境」，是適應香港的法例禁忌。一九三六年十月一日，香港華民政務司轉述港督對「華文報紙檢查條例」的意見時，即申明禁刊下列四類文字：

(1) 凡於效忠大英帝國之事而有所紊亂者。
(2) 凡可損害英國對於中國或其他友邦之友誼者。

(3) 所有宣傳共產主義之文字。

(4) 凡屬挑撥文字以致擾亂治安者。⁽²⁸⁾

此條例一直成爲本港華文報紙必須遵守的規條。英國政府在一九四一年前，一直對日本保持「友好」態度，故一切書刊中，有損日本的文字，如「敵」、「倭」、「抗日」均被檢去⁽²⁹⁾，內容稍有「敵意」即遭抽檢。故隱去「抗敵」二字，以適應本港法例。

另一原因是本港法例，一切集會結社，均應呈報華民政務司署，辦理登記手續，並須於獲得批准，始能正式成立。故在未辦手續前，只能稱「通訊處」⁽³⁰⁾。

(二)「中華全國文藝界協會香港分會」：

此名自一九四〇年四月開始採用，也是用得最長時間的正名。一九四〇年一月二十六日，該會「會務調整委員會」召開第一次會議，即席通過：「向本港當局進行登記手續，正式成立『中華全國文藝界協會香港分會』」。⁽³¹⁾直到同年四月十五日，報上始出現此名⁽³²⁾。

(三)「文協」、「文藝協會」：

此二名爲該會簡稱。「文協」本爲總會沿用的簡稱。本港報刊爲方便標題起見，亦採此名。自一九三九年九月十七日，「中國文化協進會」成立後，報上對兩會

稱謂，即出現混亂現象，有時兩會均稱「文協」。直至一九四〇年一月二十六日，該會「會務調整委員會」召開第一次會議，即通過：

「擬定今後對外名稱簡稱爲『文藝協會』，以免與本港其他文化團體名稱雷同。」「⁽³³⁾」

到一九四〇年四月二十七日，該會與「中國文化協進會」舉行兩會理事聯誼會時，即議決確定兩會簡稱，以免混淆⁽³⁴⁾。此後，報上提及該會，多用「文藝協會」一名。

(四)「中華全國文藝界抗敵協會香港分會」

此名應是該會最正確的名稱，但直至一九四一年十月，才在《大公報》、《華商報》、《工商日報》上出現。至於何故此時可用「抗敵」二字，據當時時局情況推想，可能由於日本南侵野心日顯，香港自一九四一年初已進入積極備戰狀態，英日關係也日益惡化⁽³⁵⁾，當局不必再嚴守「尊重友邦」的規條，對報刊上用字尺度已告放鬆。至於有無其他原因，因資料不足，只好存疑。

由上述會名變易情況看，在香港，稱該會爲「中華全國文藝界協會香港分會」較合當時環境所需。

第四節

活動與特點

由於「文協香港分會」(方便行文以下均採此名)的成立目的，除了與總會相同以外，本身也因所處地點環境特殊，多

一層意義，就是：

「遙對著祖國，留港的文藝工作者應該一面克服身邊的困難，說服爭取工作圈外的同伴，一面利用環境負起一個運輸站的責任，將淪陷區民衆的希望和世界的同情寄回祖國，再將祖國新生的氣息傳遞到黑暗的區域和全世界。」⁽³⁶⁾

故該會成立後的重要活動，均緊扣目的：「一切在堅持抗戰」、「加緊團結，共負事功」⁽³⁷⁾。

現在就將所得資料，按年月日，把該會三年來活動表列出來，(見附錄，《中華全國文藝界抗敵協會香港分會活動紀事》)。

根據《紀程》看來，該會三年來的活動，重點多放在「文藝通訊」及與來往本港的文藝界聯絡方面。歸納該會成立以來的工作，可見下列四個特點：

(一)一切活動依從總會指示：

該會成立乃依總會發展計劃而籌設，最初採用名稱亦爲「留港會員通訊處」，故一切活動依從總會指示進行，作總會在本地文藝據點之一。

該會在港推展的「文藝通訊員」組織，出版英文《中國作家》、《文協》周刊，在報上展開的「民族形式」論爭，舉行「魯迅先生逝世紀念大會」、「郭沫若先生祝壽大會」⁽³⁸⁾，都是緊隨總會步伐，爲發展抗戰文藝而努力。

(二)大力推廣文藝通訊活動：

「文藝通訊」本是報告文學的一種。爲推動抗戰文藝，反映各生活層面實際情況，除了文藝作家的創作外，必須發掘、

培養、組織新的文藝工作者。各階層各職業的青年都可能成爲文藝陣綫的一員。他們可以把生活中所見所聞，所受所感，作爲寫作題材，寫成反映現實的通訊文字，但在寫作技巧方面，他們逼切需要的是：

「第一是寫作的練習，第二是他們的習作能有人加以指正和修正。此外，他們還有許多關於寫作的問題，關於一般文藝理論修養的問題，都需要人給以解答。」

因此把有志文藝工作的青年人，集合起來，加以培育，編練成一支文藝新軍，是逼切的任務。這項任務由總會發起，廣州、長沙、延安、上海，均先後成立「文藝通訊員」的組織。「文協香港分會」也於一九三九年八月六日，成立「文藝通訊部」。該組織：

「分指導、服務、組織、編輯四股，指導股負責文藝通訊員問題的解答，文章的修改，以及寫作指導，寫作綱領的編製等等，服務股負責向各通訊部和通訊員介紹和寄送新出版的文藝書籍雜誌等等，組織股負責文藝通訊的發展，組織和登記等事宜，並向各通訊站和通訊員提供會務報告，必要的組織工作方針的指示等等，編輯股負責向各報章雜誌主持人取得關係，根據各方面需要，經常供應文藝通訊稿件等等。」

這個簡稱「文通」的小組，在一九三九年舉辦了「八月文藝通訊競賽」，雖然五、六十篇來稿「無論在技巧上，在內容上，都沒有有一些光彩」，但卻招納了許多青年文藝愛好者。他們辦每週座談會，舉行

旅行野餐。一九四〇年又辦「七月文藝通訊競賽」，並依楊剛提議，改組成「組織、研究、指導、總務四股」。又再分成許多學習小組，由「楊剛、黃繩、徐遲、文俞、馮亦代、郁風等」擔任指導員。使「文通」工作較爲落實。又先後辦過《文通》週刊^④，《第一戰綫》、《第二陣地》等小刊物^⑤。雖然他們面臨的困難很多，包括經驗不足、經費短絀、參加者人數不穩定、寫作技巧不成熟，但通過這小組，團結了不少青年文藝愛好者，使「文協香港分會」多點生氣。在「文協香港分會」指揮下，「文通」於一九三九年曾與惠州、台山等鄰近地區的「文通」，有過緊密聯絡，出版了《文藝青年》，也表現了「擴大抗戰文藝運動的一個動力」。日後「文通」成員，無論在文藝、政治、宣傳、軍事方面，均有出色表現，而現在也證實它的出現與政治有極密切關係。^⑥

(二)集中力量推廣抗戰文藝創作，及展開文藝理論的探討：

該會秉承總會的工作任務，「我們應該把分散的各個戰友的力量團結起來，像前綫戰士用他們的槍一樣，用我們的筆，來發動民衆，捍衛祖國。」

故會員在文藝創作方面，均緊扣「抗日建國」的精神。他們的作品多刊於先後由蕭乾、楊剛主編的《大公報·文藝》、戴望舒主編的《星島日報·星座》，先後由茅盾、葉靈鳳主編的《立報·言林》，茅盾主編的《筆談》、端木蕻良主編的《時代文學》、會刊《文協》及《大眾生活》、《華商報·燈塔》中。其中矛盾的《你往

哪裏跑？》、《腐蝕》、《如是我見我聞》、端木蕻良《蒿壩》、《新都花絮》、《大江》、《大時代》，蕭紅的《呼蘭河傳》、《曠野的呼喊》、《北中國》、《民族魂魯迅》，駱賓基的《人與土地》、《仇恨》等，均很有代表性。其他如詩歌、散文、報告文學等作品，數量極多，使香港文壇面目一新。

自抗戰以來，爲了適應抗戰時期的需要，加上政治觀點不同，國內文藝論爭很尖銳，例如「文學與抗戰無關」論爭、「抗戰詩」論爭、「民族形式」論爭等，「文協香港分會」會員在香港報刊上，均對同樣的論題展開探討。其中以「民族形式」論爭方面，討論至爲激烈，《立報》、《大公報》、《星島日報》、《大眾日報》除了轉載國內部份主要理論外^⑦，本港文藝工作者也發表數量豐富的文章。

這個論爭，在一九三八年一月已有人在《大眾日報·大眾呼聲》中提出^⑧。一九三八年八月便在《立報》、《星島日報》上出現了論爭高潮。一直踏入一九三九年整年，這論爭仍未停息。一九三九年七月，「文協香港分會」召開了一次「通俗文藝座談會」，批判由該會與《大公報·小公園》合編，適合香港一般讀者口味的通俗文藝《香港風》^⑨。一九三九年十月十九日，《大公報·文藝》主催召開「魯迅紀念座談會」，主題爲《民族文藝的內容與技術問題》。出席者有許地山、劉火子、郁風、宗珏、劉思慕、林煥平、楊剛等二十一人^⑩。

這兩次座談會更顯示該會對這論爭的參與。又一九三九年十一月，《大公報·

《文藝》更擬定兩個範圍的徵文題目：(甲)《文藝之民族形式的創造問題》。(乙)《新文藝外來影響的估價和清算》，展開民族文藝問題的討論。十二月在《大公報·文藝》中便刊出一系列討論文字，成爲又一次高潮。

除了緊隨總會展開的論爭外，一九四〇年十月，本港出現了一次由「文藝傾向」引發的論爭。

這次論爭，針對的是由《國民日報》、《南華日報》副刊推動的軟性風花雪月文風，而引致本港部份文藝青年的畸形創作傾向。

楊剛在《文藝青年》第二期上，發表了《對香港文藝青年的一個挑戰》^{⑤③}一文，提出「反新式風花雪月」的意見，認爲「我所讀到的大都是抒情的散文。寫文章的人情緒，大都在一個『我』字的統率之下發出種種的音調。……很顯然，寫作者在動筆挖掘感情以外，似乎沒有做其他的事。……其中除了對祖國的呼喚在某方面能夠引起相當共鳴，而比較有意義以外，別的都只以風花雪月式的自我娛樂概盡：……」

於是引起巨大波瀾，一場左右翼文藝論爭就此展開。《大公報》、《立報》、《國民日報》、《南華日報》均刊出有關論文。其中以《國民日報·新壘》反應最強烈，認爲楊剛的挑戰是錯誤的，是

「在於她不能徹底把握現實主義的觀點，看錯了問題本質，把所

謂「新式風花雪月」的問題，誤解爲創作傾向的問題。^{⑤④}

此外，該報刊出很多針對楊剛的文章，但內容是意氣之爭多於說理。參加這次具地方色彩的文藝論爭的人，除了文藝觀及政治觀不同的人外，有切身關係的青年文藝工作者或愛好者，及關心青年文藝的著名作家、評論家都紛紛提出自己的看法。黃繩^{⑤⑤}、許地山^{⑤⑥}、林煥平^{⑤⑦}、喬木（喬冠華）^{⑤⑧}等，分別從寫作技巧、取材、傾向及感情真偽等方向，加以探討，使這論爭顯得矚目。一九四〇年十一月，由「文協香港分會」組織，再由《文藝青年》編輯會主催，召開一次座談會，讓雙方有機會當面討論。出席的有楊剛、黃繩、喬木、馮亦代、葉靈鳳、胡春冰、曾潔孺、黎覺奔等^{⑤⑨}。會中爭辯主要方向，仍在青年創作方法及文藝政治路線的不同。論爭結論自然不會一致，且更顯示左右翼兩派的文藝觀的差異。而發展下去，便引起本港青年文藝運動的開展，及使「文通」成員「大大地提高了思想政治覺悟^{⑥①}」。

撇開政治意味不談，這場論爭，在香港新文學史中，應佔重要地位。

（四）成爲抗戰時期，國內外文化訊息傳遞站：

自一九三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上海淪陷後，文化人紛紛南來，及分散到各地去，他們都同時感到：

「如果文化工作者沒有在交通上建立一個適當的組織，那麼，對於整個文化運動之動向及其因抗戰情勢的急速發展而影響到文化策略之變更，或關於文化運動之統

一的步驟等等，會發生隔閡，步調不一致。^{⑥②}

故一致認爲香港是個建設交通站的理想地方，更希望：

「在香港能成爲永久的組織，在這個組織中，不但要盡文化工作者彼此間的聯絡，文化資料之相互提供的責任；同時也要負整個救亡文化運動之聯繫配合的責任，更能完成文化人向內地去工作的一種嚮導的責任。^{⑥③}」

及至漢口和廣州相繼陷落，要找尋一個交通方便，物質條件較佳，政治壓力不太大的地方，使宣傳抗戰刊物能很快大量地輸送到各方去，就更是一件急務。由於文化人的聚合及往來國內外必經之路，香港很快便成爲一個「新文化中心」，並且，

「這個文化中心，應更較上海爲輝煌，因爲它將是上海舊有文化和華南地方文化的合流。^{⑥④}」

茅盾在香港編的《文藝陣地》，正是個好例子：

「決定把《文藝陣地》移到上海秘密排印，然後再把印好的刊物運到香港，轉發內地和南洋。^{⑥⑤}」

一九三九年三月二十六日，「文協香港分會」成立後，就正式發揮了「文化傳遞站」的功効。該會又與總會合作出版英文《中國作家》，向外國介紹中國的抗戰文藝。此外，更選了馬耳（葉君健）負責對國外的宣傳工作。

由於地利關係，該會除了訊息傳遞工作外，更負責「送往迎來」^{⑥⑥}，成爲文藝工作者往來國內、國外的中途站。（待續）